

贺州市红十字会

审计报告

桂汇业所审字[2024]第 92 号

审验机构：广西汇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二〇二四年八月五日



广西贺州市江北中路 200 号经成大厦八楼 803 室

邮编：542899

电话（传真）：512570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桂24U7F8ES7F



审计报告

桂汇业所审字[2024]第92号

贺州市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贺州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预算收入支出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管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的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第2点其他应收款及第5点其他应付款所列示的金额，贺州市红十字会均无法提供相应的审计证据以证实其真实性、完整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业务活动表
3、现金流量表
4、财务报表附注

广西汇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贺州

二〇二四年八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

会政财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贺州市红十字会

2023年12月31日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9		
货币资金	2	1,020,195.87	570,350.00	短期借款	50		
短期投资	3			应交增值税	51		
财政应返还额度	4			其他应交税费	52		
应收票据	5			应缴财政款	53	104.00	
应收账款净额	6			应付职工薪酬	54		
预付账款	7			应付票据	55		
应收股利	8			应付账款	56		
应收利息	9			应付政府补贴款	57		
其他应收款净额	10	117,661.51	79,118.10	应付利息	58		
存货	11			预收账款	59		
待摊费用	12			其他应付款	60	76,410.64	381,84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预提费用	61		
其他流动资产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		
流动资产合计	15	1,137,857.38	649,468.10	其他流动负债	63		
非流动资产	16			流动负债合计	64	76,514.64	381,848.23
长期股权投资	17			非流动负债：	65		
长期债券投资	18			长期借款	66		
固定资产原值	19	604,018.70	318,988.70	长期应付款	67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0	277,782.06	247,474.36	预计负债	68		
固定资产净值	21	326,236.64	71,514.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		
工程物资	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		
在建工程	23			受托代理负债	71		
无形资产原值	24			负债合计	72	76,514.64	381,848.23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5			净资产：	73		
无形资产净值	26			累计盈余	74	1,387,579.38	339,134.21
研发支出	27			专用基金	75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28			权益法调整	76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29			无偿调拨净资产*	77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30			本期盈余*	78		
政府储备物资	31			净资产合计	79	1,387,579.38	339,134.21
文物文化资产	32				80		
保障性住房原值	33				81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34				82		
保障性住房净值	35				83		
长期待摊费用	36				84		
待处理财产损益	37				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				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	326,236.64	71,514.34		87		
受托代理资产	40				88		
资产总计	48	1,464,094.02	720,982.4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0	1,464,094.02	720,982.44

注：“*”标识项目为月报项目，年报中不需列示。



业务活动表(年度)

编制单位: 贺州市红十字会

2023年12月31日

会政财02表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本期收入	1	2,165,917.38	4,239,661.67
(一) 财政拨款收入	2	1,580,258.19	1,623,050.58
其中: 政府性基金收入	3		
(二) 事业收入	4		
(三) 上级补助收入	5		
(四)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五) 经营收入	7		
(六)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8		
(七) 投资收益	9		
(八) 捐赠收入	10	585,254.27	2,553,604.03
(九) 利息收入	11		1,576.60
(十) 租金收入	12		
(十一) 其他收入	13	404.92	61,430.46
二、本期费用	14	2,088,268.50	3,209,649.50
(一) 业务活动费用	15	228,470.68	1,601,656.38
其中: 捐赠支出	16	228,470.68	1,549,771.81
项目支出	17		21,576.87
固定资产折旧	18		30,307.70
(二) 单位管理费用	19	1,859,797.82	1,607,993.12
其中: 工资福利费用	20	1,859,797.82	1,277,360.30
商品和服务费用	21		330,632.82
(三) 经营费用	22		
(四) 资产处置费用	23		
(五) 上缴上级费用	24		
(六)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25		
(七) 所得税费用	26		
(八) 其他费用	27		
三、本期盈余	28	77,648.88	1,030,012.17



现金流量表

会政财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贺州市红十字会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日常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财政基本支出拨款收到的现金	121,291.15	1,580,258.19
财政非资本性项目拨款收到的现金		
事业活动收到的除财政拨款以外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日常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5,168.17	585,659.19
日常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2,726,459.32	2,165,917.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1,158.61	1,560,22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64.56	
支付的其他与日常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590.28	228,470.68
日常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1,996,013.45	1,788,699.72
日常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445.87	377,21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支付的现金	280,600.00	
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		
上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净收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280,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6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财政资本性项目拨款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净增加额	449,845.87	377,217.66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贺州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单位概况

贺州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单位”）于1989年5月经中共贺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登记，登记证书有效日期：2022年3月23日--永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3451100MB1M224717，法定代表人为梁娟，住所为贺州市八步区贺州大道1-3号，业务主管单位为贺州市人民政府。

业务范围为：（一）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二）开展应急救护培训；（三）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四）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五）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六）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七）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人民政府委托事宜；（八）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九）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新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

2. 会计期间

本单位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

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财政拨款收入、捐赠收入、利息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7、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单位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资产处置费用、其他费用等。

“业务活动费用”科目，核算本单位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单位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本单位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20,195.87	570,350.00
库存现金	人民币		
合计		1,020,195.87	570,350.00

2、其他应收款

(1) 帐龄及比例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026.16	27.22	8,848.80	11.18
1-2 年				
2-3 年	669.74	0.57		
3 年以上	84,965.61	72.21	70,269.30	88.82
合计	117,661.51	100.00	79,118.10	100.00

(2) 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单位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2020 超支机关养老保险	关联关系	30,315.36	25.76

2018-2019 年超支养老保险	关联关系	27,381.90	23.27
垫支 2020 年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关联关系	10,597.14	9.01
2018 年增资超支部分公积金	关联关系	4,044.52	3.44
公益性岗位补贴	关联关系	3,913.61	3.33
合 计		76,252.53	64.81

3、固定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18,988.70	285,030.00		604,018.70
其中：设备	266,007.50	263,800.00		529,807.50
家具、用具	52,981.20	21,230.00		74,211.20
累计折旧	247,474.36	30,307.70		277,782.06
其中：设备	223,567.67	26,780.50		250,348.17
家具、用具	23,906.69	3,527.20		27,433.89
固定资产净值	71,514.34	254,722.30		326,236.64
其中：设备	42,439.83	237,019.50		279,459.33
家具、用具	29,074.51	17,702.80		46,777.31

4、应缴财政款

(1) 帐龄及比例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4.00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4.00	100.00		

(2) 应缴财政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缴财政款总额的比例（%）
应缴国库款	非关联关系	104.00	100.00
合 计		104.00	100.00

5、其他应付款

(1) 帐龄及比例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965.71	15.66	20,731.02	5.43
1-2 年				
2-3 年	21,195.61	27.74		

3 年以上	43,249.32	56.60	361,117.21	94.57
合计	76,410.64	100.00	381,848.23	100.00

(2) 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单位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在职机关养老保险	关联关系	18,489.73	24.20
家属困难金	非关联关系	17,830.00	23.33
人体器官捐献宣传服务费(造干库)	非关联关系	9,273.20	12.14
社会团体会费	非关联关系	7,285.30	9.53
伙食费	关联关系	3,197.00	4.18
合 计		56,075.23	73.38

6、累计盈余

项目	期初余额	以前年度盈余调整增加	本年增加	期末余额
累计盈余	339,134.21	18,433.00	1,030,012.17	1,387,579.38

7、本期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拨款收入	1,623,050.58	1,580,258.19
捐赠收入	2,553,604.03	585,254.27
利息收入	1,576.60	
其他收入	61,430.46	404.92
合计	4,239,661.67	2,165,917.38

8、本期费用

(1) 业务活动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1,549,771.81	228,470.68
项目支出	21,576.87	
固定资产折旧费	30,307.70	
合计	1,601,656.38	228,470.68

注:本年度购买的半自动体外除颤仪 20 台,立式柜带 32 寸触控屏幕 6 个,立式柜不带触控屏幕 14 个,放置在市城区、八步区、平桂区等指定位置,支出金额,280,600.00 元,按准则规定计入“固定资产”科目。

(2) 单位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用	1,277,360.30	1,859,797.82
商品和服务费用	330,632.82	
合计	1,607,993.12	1,859,797.82

9、现金流量表情况

- (1) 本年度日常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30,445.87 元。
- (2)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80,600.00 元。
- (3) 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流量净增加额: 449,845.87 元。



单位负责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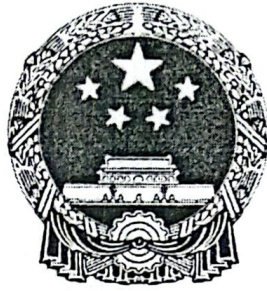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单位财务负责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2024 年 8 月 5 日

日期:2024 年 8 月 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0745101738Q

名称 广西汇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贺州市江北中路200号(经成大厦8楼803室)
法定代表人 孙小红
注册资本 贰佰万捌仟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0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企业资本验证、办理企业合并、分立、结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会计咨询、建设工程预结算、竣工决算、资产评估、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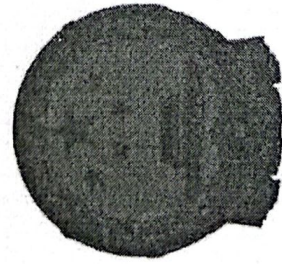


提示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西汇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孙小红

经营场所:贺州市江北中路200号

(经成大厦8楼803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512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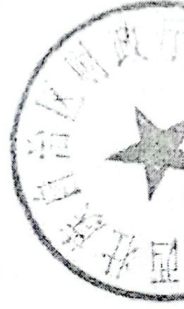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桂财监管字(1999)9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15日

证书序号:00208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4年3月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裴芝茂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46-0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西汇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24271946021200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512020105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始发 1998 10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换发 2016 04 27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7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裴芝茂 451202010580



9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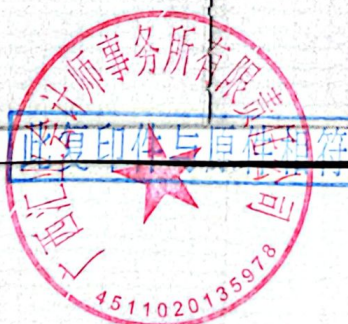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彭翠霞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55-11-24

Working unit 广西汇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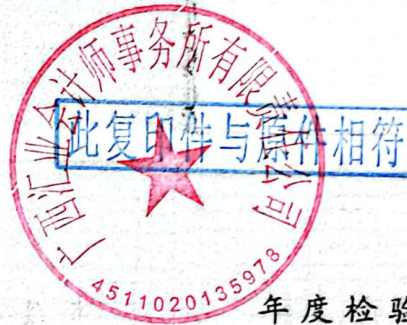
Identity card No. 4524241955112412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5120101053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始发 1998 11月 16日
Date of Issuance 换发 2016 04 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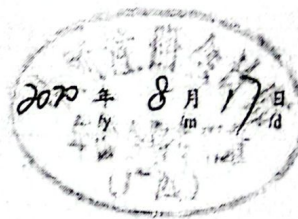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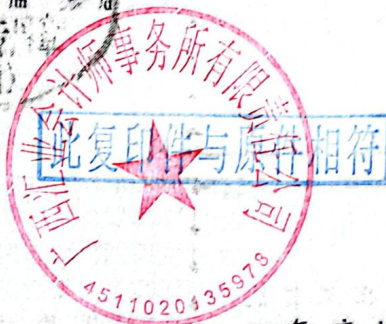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11